

证券代码：834411

证券简称：星娱文化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成都星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成都星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娱文化”或“公司”）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拟向成都市怡亚通仙湖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借款人民币 150 万元用于公司业务的资金周转，借款期限为 6 个月，双方约定利息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利息结算具体以借款合同签订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根据《成都星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成都星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关联方借款的关联交易的议案》，该事项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成都市怡亚通仙湖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武侯区武科西一路 3 号

注册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武科西一路 3 号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樊超

实际控制人：周国辉

注册资本：30,000,000.00 人民币

主营业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信息咨询，销售：五金交电、日用百货、服装鞋帽、日化用品、办公用品、医疗器（一、二类无需许可项目）；展览展示服务；国内商务信息咨询；投资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农产品、农副产品收购与销售（不含国家限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关联关系

星娱文化董事冯华先生持有公司 6.15%的股份，同时持有怡亚通出资额的 40.00%，并担任怡亚通董事兼总经理。星娱文化与怡亚通构成关联关系。

三、 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向关联方怡亚通借款人民币 150 万元用于公司业务的资金周转，借款期限为 6 个月，双方约定利息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利息结算具体以借款合同签订为准。交易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实行市场定价机制，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挂牌公司利益的行为，不存在成交价格与市场价格差异较大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向关联方怡亚通借款人民币 150 万元用于公司业务的资金周转，借款期限为 6 个月，双方约定利息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

利率，利息结算具体以借款合同签订为准。

五、 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均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一）《成都星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成都星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6日